

# 华夏收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5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华夏收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为恒利进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06年10月13日证监基金字[2006]171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06年11月17日正式生效。根据中国证监会2009年1月4日《关于核准恒利进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等四只基金延期费率下调并简化大会会议费的批复》，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09年1月4日生效。根据中国证监会2010年1月11日《关于核准恒利进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等四只基金费率调整并简化大会会议费的批复》，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0年1月11日正式生效。根据中国证监会2011年1月4日《关于核准恒利进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等四只基金费率调整并简化大会会议费的批复》，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1年1月4日正式生效。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1月4日《关于核准恒利进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等四只基金费率调整并简化大会会议费的批复》，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2年1月4日正式生效。根据中国证监会2013年1月4日《关于核准恒利进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等四只基金费率调整并简化大会会议费的批复》，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3年1月4日正式生效。根据中国证监会2014年1月4日《关于核准恒利进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等四只基金费率调整并简化大会会议费的批复》，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4年1月4日正式生效。根据中国证监会2015年7月9日刊发的《关于恒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名称的公告》，华夏收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15年7月15日起更名为华夏收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人将对招募说明书中涉及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不对本基金的基金净值、并不对其基本基金的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的评价。

本基金在首次募集时，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的波动，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其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本基金的投资风险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因股票型基金投资于股票，社会环境因素对股票市场价格产生影响形成的政治性风险。

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某些证券持有人连带大量购买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

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基金管理人对基金的管理，其本身即构成的风险。

本基金风险收益高于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相比，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充分认识本基金的基金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投资决策。

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未来的投资表现。

本基金的过往业绩数据截至日期为2015年11月17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的数据截止日期为2015年9月30日。(本招募说明书中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10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9号通泰大厦B座12层

设立日期：1998年4月9日

法定代表人：杨明辉

联系人：张峰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传真：010-6313670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3800万元，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占总股本比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2.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
POWER CORPORATION OF CANADA	10%
青岛海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3%
合计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范伟，中共党员，硕士，曾任中信证券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职工董事，高级经济师。

范伟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中信证券公司董事、董事局、总经理，中信证券公司董事，董事局、总经理，中信建投证券公司董事、纪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济师。

徐刚先生，董事、监事，现任华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杨一先生，董事、硕士，现任太平养老保险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兼财务总监，曾任国际财险公司总经理，兼任太平养老保险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胡祖六先生，董事、博士、教授。现任华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晓亮先生，董事、总经理，兼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总经理。

徐刚先生，董事、监事，现任华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总经理。

范伟先生，董事、监事，现任华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总经理。

范伟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票投资部副总监总经理。

范伟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票投资部副总监总经理。